# **关于明确组织换届选举工作中**

# **相关问题的通知**

本校各部门：

根据学校“三定”工作和《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方案》安排，学校各基层党组织近期要完成换届选举工作，为确保换届改选工作准时、有序、合规、顺利完成，现将有关事项进一步明确如下：

**一、选举前的准备工作**

党支部换届改选，严格按党章和中共中央《关于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改选工作暂行条例》的规定进行，选举前要把准备工作做充分、做完善。

①事先向校党委汇报

各党组织要提前向学校党委提交换届改选党支部的请示报告。要召开支部委员会讨论并作出换届改选的决议，起草向学校党委请示改选党支部委员会的报告。请示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：本届党支部委员会成立时间、届满时间，拟于何时进行换届选举，提出下届党支部委员会委员、书记、副书记名额人选及选举办法，经学校党委批复同意后，即可着手准备相关后续工作。

②开展选举前教育

要通过组织生活和必要的会议，重点进行党的民主集中制教育以及正确行使民主权利的教育。

③酝酿侯选人

选举前，党支部要提出候选人的条件，组织党员认真讨论，统一认识。然后经党员在党内议论、酝酿，提出候选人的初步名单，支委会集中多数党员的意见，最后确定候选人名单。

④确定选举办法

通过召开支委会研究明确具体的选举办法，包括：大会选举的内容、名额以及差额选举数；候选人产生的办法以及排列顺序；选举方式；选票画写的方法以及认定有效无效的规定；监票人、计票人的产生办法；投票的具体要求和做法；确定当选人的规定以及排列顺序等。相关内容明确后，要及时向学校党委报请审批同意。

⑤印制选票，准备票箱、布置会场

选票要整齐划一、不得做记号或者标记。候选人名单要按姓氏笔画顺序排列。同时，应列出与应选名额相当的空格，供选举人另选他人时填写。选票上要加盖支部印章或者代章。会场要庄严隆重，朴素大方。

⑥下发会议通知

特别需要明确的是，一定要将通知下发到个人，避免出现因通知不到位，导致出席人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况发送。党支部应当要求党员无故不得缺席，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到场的，要做好统计、请假相关工作。

**二、召开党支部大会进行选举**

党支部的选举工作是十分严肃的事情，必须按照固定的流程进行，严肃选举纪律，确保选举的公平公正公开有效。

①清点人数

选举大会由上届党支部委员会主持，联合党支部由指定召集人主持。主持人在开会前，应当核对党员人数，要向全体党员报告结果，说明本支部党员总数，实到会党员总数，其中实际到会正式党员人数不得少于应到会人数的五分之四，才可以宣布会议有效，否则，会议无效。

②通过选举办法和监票、计票等选举工作人员

党支部拟定的选举办法经学校党委原则同意后，在正式投票前，要提请全体党员审议，然后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。本届支委会的成员和下届支委会的候选人，都不得担任监票、计票等工作人员。监票人负责对选举全过程进行监督，计票人在监票人的监督下开展工作。

③公布候选人名单，介绍候选人的基本情况

正式选举前，主持人要向支部党员大会公布候选人名单，并如实介绍推荐过程和每个候选人的工作简历、工作实绩和主要优缺点，帮助党员全面了解候选人基本情况。如果有党员提出询问，要作出必要的解释和说明，也可根据选举人的要求，由候选人自我介绍，并回答选举人提出的问题。

④分发选票，填写选票，进行无记名投票

计票人在监票人的监督下，准确地核对人数和选票数，使两者相等，然后分发给有选举权的党员，并向大会主持人报告。

填写选票应当注意：一是选票不得涂改、损坏、填废一律不予更换，按弃权或者作废处理；二是不得委托他人代为填写选票；三是可以投弃权票；四是投弃权票后不得另选他人，投不赞成票可以另选他人；五是在选举中选举人可以投自己一票。

⑤投票、开票

投票前，要检查票箱，并向全体党员公布。投票顺序是先由选举工作人员投票，然后党员逐个投票。不设票箱的可由监票人逐一回收选票。投票结束后，要当众打开票箱，清点收回的票数。如果收回的票数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，则选举有效；如果收回的选票多于发出的选票，则选举无效。

⑥记票判定当选人

需要注意以下几点：

1.被选举人获得的赞成票超过实到会有选举权的人数的一半，才能当选。被选举人得票刚刚达到半数未超过半数的，不能当选。

2.当选人多于应选名额时，以得票多的当选。

3.被选举人过半数的少于应选名额时，只需补选缺额，不必全部另选。对缺额的补选，可在得票超过半数的候选人中进行差额选举，如果接近应选名额，也可减少名额，不必在选。

4.如遇票数相等时，应就票数相等的候选人重新投票，得票多者当选。

5.非候选人超过半数，按得票多少的顺序又在应选人数范围之内，应为有效，并予以当选。

6.选票涂改、损坏无法确认候选人时，按废票处理。

⑦宣布选举结果，封存选票

相关材料经监票人，计票人签字后封存，留档备查。

三、**选举大会后的工作**

①选举大会后，要召开新一届支委会第一次会议，确定党支部委员的分工。书记、副书记的产生候选人，在征得上级党组织同意后，可以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等额选举。

②向上级党组织汇报。主要内容：选举的基本情况；参加党员人数；当选的支部委员所得票数；书记、副书记名单和委员的分工情况。

③做好落选人员的工作。

**四、支部委员会缺额的补选**

①凡支部书记、副书记或委员调离或其它原因发生缺额，本届支部委员会任期还没有到期，都应及时补选。

②补选的办法。增补支部委员，必须召开党支部大会，经过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，并报上级党组织审批或备案。

 党办

2019年7月29日